

# 苗栗縣政府政風處 111 年度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1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3 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本處多功能會議室

參、會議主席：陳副處長仕蓁

記錄：彭怡瑄

肆、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表）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上次會議提案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：

一、案由：調查及分析本處同仁家事分擔之狀況，藉此改善職場性平措施。

（一）執行情形：業據以辦理，問卷調查結果及分析情形參附件 1。

（二）討論：

黃外聘委員寶中：

- 1、統計分析僅為單一面向，建議可交叉比對深入研析瞭解問卷分析之結果，並據以辦理性平相關課程或教育訓練。
- 2、本案問卷有同仁表示有發生性別騷擾部分，請加強宣導，建議辦理性平相關課程及教育訓練。
- 3、本案分析僅顯示比例，建議增加問卷調查人數之總數量及個別數量，避免有高比例低件數現象，造成誤解。
- 4、部分比例同仁表示希望有親子相關課程，建議貴處提供親子相關課程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採納委員意見，強化問卷分析及性別騷擾防治，再提案討論，作為後續處理；人事處調查課程需求時，將向人事處提案增設親子課程。

二、案由：本處將建置閱讀之性平友善環境。

（一）執行情形：據以辦理。

（二）討論：

黃外聘委員寶中：建議貴處可建構交誼區域，公開讓同仁使用，俾利閱覽書籍及交流情感，空間多功能使用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採納委員意見，並請使用者負責清潔；另考量經費及本府資源，將向本府相關單位洽詢既有書籍。

柒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
捌、提案討論：

一、提案一

案由：辦理本處 111 年性別統計。

決議：照案辦理。

二、提案二

案由：訂定本處「111 年推動性別平等實施計畫」(附件 2)。

黃外聘委員寶中：

- 1、計畫內容有關執行現況部分，建議作為附件呈現即可；計畫內容以條列式、原則性來敘述，另定期會議召開無須詳細臚列月份，以召開次數呈現即可。
- 2、申訴專線建議詳列申訴專線，由專人負責。
- 3、計畫建議加入 CEDAW 員工教育訓練需求及列管。

決議：本案採納委員意見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黃外聘委員寶中：貴府第一辦公大樓 1 樓及 B2 停車場無婦幼專用車位，且身障車位標誌不清，建議可增設車位並強化標示。

主席裁示：因涉及跨局處業務，擬於性平大會調查提案時提出建議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7 分